

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

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阿克陶县 2020 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阿克陶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委托单位：阿克陶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摘要

一、项目概述

2015 年 11 月 29 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提出,消除贫困、改善民生、逐步实现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共产党的重要使命。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实施大规模扶贫开发,使 7 亿农村贫困人口摆脱贫困,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谱写了人类反贫困历史上的辉煌篇章。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把扶贫开发工作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为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点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大力实施精准扶贫,不断丰富和拓展中国特色扶贫开发道路,不断开创扶贫开发事业新局面。

扶贫开发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事关人民福祉,事关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事关国家长治久安,事关我国国际形象。打赢脱贫攻坚战,是促进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共同富裕的重大举措,是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标志,也是经济发展新常态下扩大国内需求、促进经济增长的重要途径。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把扶贫开发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切实解决好思想认识不到位、体制机制不健全、工作措施不落实等突出问题,不辱使命、勇于担当,只争朝夕、真抓实干,加快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的这块突出短板,决不让一个地区、一个民族掉队,实现《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确定的脱贫攻坚目标。

阿克陶县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是一项提高贫困人口就业能力的重要项目,项目实施后,将加快推进贫困群众从农

民到产业工人的转变，并调动广大村民的学习积极性，提高广大村民的创新意识和生产劳动技术水平，助力扶贫攻坚。

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对阿克陶县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农贸市场进行提升改造，并新建凉棚 4 个，大门 2 个，进行地面硬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的建设。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加快推进贫困群众从农民到产业工人的转变，并调动广大村民的学习积极性，提高广大村民的创新意识和生产劳动技术水平，助力扶贫攻坚。项目实施后，受益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为 15 户，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数为 37 人，并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12.8 万元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2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资金到位率为 100.00%。项目实际支出资金总额为 162.31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81.20%。

二、评价结论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共设置绩效目标 26 个，实现目标 23 个，完成率 88.46%。项目决策指标共设置 6 个，满分指标 4 个，得分率 85.71%；项目过程指标共设置 5 个，满分指标 4 个，得分率 89.79%；项目产出指标共设置 9 个，满分指标 9 个，得分率 100%；项目效益指标共设置 6 个，满分指标 6 个，得分率 100%。该项目组织比较规范，目标完成情况总体

较好, 实现了预期目标。最终评分结果为 96.06 分, 绩效评级为“优秀”。

三、取得的业绩、存在的问题和改进的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阿克陶县商信局高度重视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 对加马铁力可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开展全面调研, 并开展专题研究,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一是编制《阿克陶县加马铁力可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初步设计》, 加强项目组织领导, 为项目实施提供制度保障; 是经政府招标, 确定中标单位, 为确保项目公开招标的规范和质量, 由相关专业人员对项目质量进行把关; 是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 由项目实施单位提出资金申请, 阿克陶县财政局按相关财政规定和程序审批后统一采用国库集中支付方式进行支付。

(二) 存在的问题

1、项目流程不完善

经本次调研, 该项目未编制实施方案, 预算的初步测算不准确, 缺少测算依据、风险控制以及绩效事前评估。导致实际使用资金与预算金额出入较大。

2、项目资料缺失

经本次调研, 该项目缺少各施工价格的概算资料。

(三) 有关建议

1、加强项目预算与计划的管理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文件要求“单位应当加强对政府采购业务预算与计划的管理。建立预算编制、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等部门

或岗位之间的沟通协调机制。”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的预算编制过程中，充分做好市场调研、风险评估、和事前评估，做实测算相关依据，避免出现资金浪费，提供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2、加强对项目的管理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项目管理办法》（新扶贫领字（2017）39号）第三十九条规定“档案资料主要内容包括：项目库、项目立项申请、审查意见、实施方案文本、批复文件、启动通知、招投标文件、合同协议、资金支付、公示公告、监督过程、竣工验收、后期管护措施等等。”

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的项目实施中加强项目管理，完善实施方案、监督过程，按照相关上述规定完善相关资料，做好扶贫项目档案管理

目录

一、项目概述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绩效目标	12
二、评价工作简述	13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3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4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8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8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2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4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8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8
(二) 存在的主要问题	29
六、有关建议	29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0
(一) 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30
(二) 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30
(三) 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30
附件 1: 综合评价表	32
附件 2: 基础表	37
附件 3: 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38
附件 4: 现场勘查照片	39
附件 5: 指标底稿	错误!未定义书签。

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系列文件的要求，受阿克陶县财政局的委托，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了阿克陶县 2020 年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的背景及目的

2015 年 11 月 29 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提出，消除贫困、改善民生、逐步实现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共产党的重要使命。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实施大规模扶贫开发，使 7 亿农村贫困人口摆脱贫困，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谱写了人类反贫困历史上的辉煌篇章。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把扶贫开发工作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为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点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大力实施精准扶贫，不断丰富和拓展中国特色扶贫开发道路，不断开创扶贫开发事业新局面。

扶贫开发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事关人民福祉，事关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事关国家长治久安，事关我国国际形象。打赢脱贫攻坚战，是促进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共同富裕的重大举措，是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标志，也是经济发展新常态下扩大国内需求、促进经济增长的重要途径。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把扶贫开发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切实解决好思想认识不到位、体制机制不健全、工作措施不落实等突出问题，不辱使命、勇于担当，只争朝夕、真抓实干，加快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的这块突出短板，决不让一个地区、一个民族掉队，实现《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确定的脱贫攻坚目标。

阿克陶县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是一项提高贫困人口就业能力的重要项目，项目实施后，将加快推进贫困群众从农民到产业工人的转变，并调动广大村民的学习积极性，提高广大村民的创新意识和生产劳动技术水平，助力扶贫攻坚。

2.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阿克陶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商信局），主要职责为：

（一）贯彻执行国家及自治区、自治州商务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的落实,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制定县外引内联、招商引资、经济技术合作和科技发展等规划和年度计划,并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计划指导协调和落实工作。

（二）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

和城乡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三) 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责任,拟定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并按照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四) 负责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五) 制定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企业信息化及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负责建立电子商务行业统计和评价体系,牵头推进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发展。

(六) 制定全县招商引资发展规划,统筹全县招商引资工作,并结合阿克陶县实际提出实施计划。依据阿克陶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会同乡(镇)以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有关部门编制、审定和发布阿克陶县招商引资项目,负责建立招商引资信息网络及项目数据库。

(七) 贯彻自治区、自治州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产业布局 and 结构调整;组织协调重点产业调整 and 高质量规划的实施,协调解决工业化和信息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八) 监测分析全县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调节工业经济运行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组织拟订并实施现代物流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负责工

业经济运行和产业安全等有关工作。

(九) 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各行业的管理,组织拟订行业专项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域内煤电煤化工产业发展工作;负责盐业行业管理;指导冶金、有色金属、黄金、稀土、建材、轻工等行业管理。

(十) 负责全县工业、信息产业及信息化建设的技术改造投资工作;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技术改造、投资的有关政策措施;研究和规划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方向和布局;负责技术改造、工业投资项目审核上报、备案工作;负责重点技术改造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

(十一) 组织制订全县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进步及自主创新的规划,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相结合,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制订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规划并组织技术推广及鉴定、奖励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工作,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

(十二) 推进全县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负责对县各类经济成份企业的宏观指导和服务,组织推进大企业大集团战略的实施;制订促进县中小企业发展和非国有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指导中小企业改革与发展,推动建立完善服务体系及信用担保体系,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负责全县经济和信息化领域人员的培训,会同有关部门实施企业智力引进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全县企业减负工作。

(十三) 统筹推进全县信息化工作,指导、协调全县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技术的推广应用工作;组织协调全县重点信息化工程,推进跨行业、跨部门面向社会服务的互联互通及重要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和共享,协调通信业有关工作;推进信息化知识、技能的普及教育;组织指导全县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

(十四) 负责民爆行业管理;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依法实施监督管理;组织执行国家电力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负责权限范围内的电力行政执法和监管;组织协调解决电力生产、运营和供应中的重大问题。

(十五) 负责全县科学技术进步的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贯彻执行国家科技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牵头拟订全县科学技术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确定科技发展的战略布局和优先发展领域;起草符合全县实际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参与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跨部门、多学科的综合项目的论证与决策。

(十六) 组织实施科技重点项目, 统筹申报和组织实施国家、自治区、克州科技重点项目工作,协调县科技重点项目与国家、自治区、克州科技重点项目的衔接与配套;组织县科技重点项目实施中的方案论证、评审立项、跟踪管理与评估验收等。

(十七) 负责组织实施县级科技项目计划工作负责组织制定和实施基础研究项目计划,科技支撑项目计划、科技创新环境建设项目计划等各类县级科技项目计划和重大科技工程项目计划;负责自治区、自治州科技相关计划项目的申报、推荐和管理;牵头组织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领域的重大关键技术攻关;编制和实施重点实验室等科技条件平台建设的计划;组织拟订全县基础研究的规划和政策,

(十八) 牵头组织全县农村和社会发展领域的科技进步工作,组织拟订科技促进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组织引导农业和社会发展领域的关键技术和成果示范,促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农村建设和社会建设。

(十九) 牵头组织协调促进全县产学研结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产学研结合的规范性文件;组织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加强科技成果

转化和推广,推动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建设拟订促进技术推广、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政策,负责全县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和管理,推进科技服务体系发展。

(二十) 主管全县科学技术的研究开发、成果转化以及产业化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的规划,组织实施县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重大项目;参与和指导协调特色产业化基地建设;负责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和自主创新产品等申报工作;指导并推动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发展。

(二十一) 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全县科技体制改革的政策和措施建议,推进全县创新体系建设,审核相关科研机构的组建和调整。

(二十二) 负责县级科技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评审确定科技项目经费使用承担单位及其经费使用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全县科研条件保障的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全县各领域科技资源合理配置的政策建议。

(二十三) 负责全县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拟订全县科普规划组织实施科普计划,负责自治区级科普基地和示范基地认定的推荐申报工作;统筹协调和监督检查全县科普工作。

(二十四) 负责全县科技人才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承担全县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科技创新团队建设有关工作,负责全县科技奖励、科技保密、科技评估、科技统计、科技情报信息、科技期刊管理等工作。

(二十五) 会同有关部门集体承办展会的筹备、组织,负责县招商引资的对外宣传,定期发布阿克陶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鼓励措施和投资方向。

(二十六) 负责外地客商来县考察及合作意向的接待洽谈,并提供情况介绍、合作方引见、各方面活动衔接等服务,指导和帮助来县投资经营者办理相关批办及开办手续,协调有关方面推动投资项目的落实,并为投资经营者实现企业目标创造一切便利条件。

(二十七) 负责审核、办理区外投资企业享受优惠政策事项同有关部门认真落实国家、自治区及自治州出台的各项优惠政策和鼓励措施,确保企业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做好以商招商工作,广泛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推动外来投资者增资扩股及延伸发展。

(二十八)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要求,对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行业监管(行业主管)职责组织开展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日常监督检查工作。

(二十九)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3.项目主要内容

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对阿克陶县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农贸市场进行提升改造,并新建凉棚 4 个,大门 2 个,进行地面硬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的建设。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加快推进贫困群众从农民到产业工人的转变,并调动广大村民的学习积极性,提高广大村民的创新意识和生产劳动技术水平,助力脱贫攻坚。项目实施后,受益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为 15 户,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数为 37 人,并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12.8 万元。

4.项目资金情况

(1) 预算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2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00 万元,其他资

金 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资金到位率为 100.00%。

(2) 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总额为 162.31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81.20%。

5.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 项目组织情况

项目主管单位：阿克陶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主要负责统筹协调、项目招投标的监督、项目实施后的验收工作等；

项目实施单位：阿克陶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主要负责编制预算、统筹协调、项目招投标、合同签订审核、项目建设后的验收工作等；

项目其他利益关联单位：新疆昌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凉棚、大门、地面硬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的建设。

阿克陶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主要负责后期的运营维护、项目公示公开等工作

(2) 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项目管理办法（暂行）》（新扶贫领字（2017）39号）文件要求实施，具体项目管理流程为：

该项目采取公开招标和直接委托方式确定合同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阿克陶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委托克州科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场外竞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采取直接委托方式确定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技术咨询单位、全过程跟踪审计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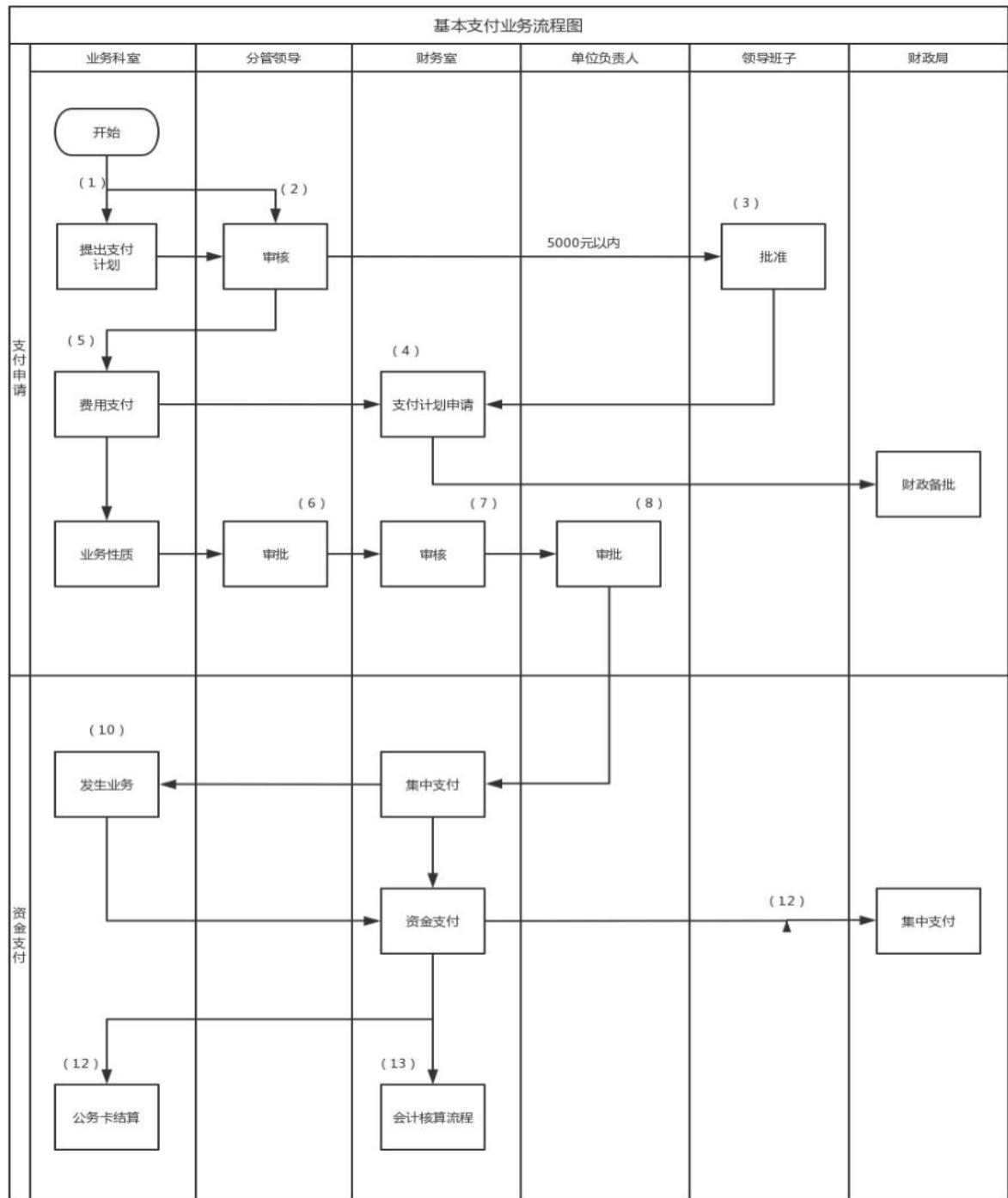
位;

该项目由阿克陶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会同扶贫办、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乡政府等对该项目进行初步验收。

项目严格执行县、乡、村三级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县级扶贫项目的批复和资金分配由县扶贫办和财政局分别在阿克陶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乡、村两级公示分别在乡镇服务地点及村组公示栏进行公示，公告公示单位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公示期限不少于 15 天

(3)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新财扶〔2017〕32号）使用，资金统一采用国库集中支付方式进行支付。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6.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立项

2019 年 10 月 1 日经阿克陶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实施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并下达《脱贫攻坚项目启动通知书》（20AKT035-1）。

2019 年 11 月 19 日由阿克陶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向阿克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交《关于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扶贫就业基地提升改造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立项的申请》（陶商信字〔2019〕26 号）。

2020 年 1 月 20 日，阿克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陶发改字〔2020〕34 号）批准项目立项。

(2) 项目招投标

2020 年 3 月 19 日，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的公告（AKTKX2020009 号）。

根据《中标通知书》(AKTKX2020009 号)显示，该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为新疆昌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 164.49 万元。

(3) 项目实施

该项目由中标单位新疆昌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施工建设，2020 年 6 月完工，并由加马铁力克乡人民政府、商信局、阿克陶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完成验收。

(二) 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对阿克陶县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农贸市场进行提升改造,并新建凉棚 4 个,大门 2 个,进行地面硬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的建设。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加快推进贫困群众从农民到产业工人的转变,并调动广大村民的学习积极性,提高广大村民的创新意识和生产劳动技术水平,助力扶贫攻坚。项目实施后,受益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为 15 户,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为 37 人,并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12.8 万元。

2.阶段性目标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结合项目相关信息,评价小组对原有项目年度目标进行完善后,将年度目标细化分解为个性指标,与文件下发的共性指标共同构成该项目三级指标体系,经与项目单位沟通后,最终确定该项目个性指标如下:

(1)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新建凉棚数量(座)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4;

新建凉棚总面积(平方米)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864

新建大门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2;

质量目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100%;

时效目标:

开工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2020 年 3 月;

完工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2020 年 6 月;

项目完成及时率 (%) 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100%;

成本指标:

新建凉棚补助标准 (元/平方米) 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1400;

其他附属工程费用 (万元) 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 82 ;

(2)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万元) 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 12.8 ;

社会效益: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 (户) 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15;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人) 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37;

可持续影响:

项目设计使用年限 (年) 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15;

相关方满意度:

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 (%) 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geq 95\%$;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 指标, 预期指标值为 $\geq 95\%$;

二、评价工作简述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了解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 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 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 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主要评价该项目的投入、产出及效益。详细评价范围主要包括以下六个方面：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其他相关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系列文件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评价指标体系

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要求设置，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共 4 个，包括决策指标（21%）、过程指标（19%）、产出指标（20%）、效益指标（40%）四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

指标体系包括综合评价表和基础表两部分，综合评价表是评价的依据，基础表是支持评价的基础数据。指标体系为评分所用，需要基础表、问卷调查和访谈的支持。综合评价表中各指标的权重由本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制定形成。

3.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实际项目结合经验的情况下，项目小组采取的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详细方法应用如下：

(1) 在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公众评判法。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

采用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手段评价该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2) 三级指标得分阐述环节：采用因素分析法，即通过着重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预期指标值完成、项目具体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确定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内部因素包括：人员配备、组织建设、制度保障及执行情况等，外部因素包括：自然不可抗力等。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阿克陶县财政局委托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专业第三方机构以绩效评价工作程序按流程进行评价，第三方机构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编制本项目绩效评价资料清单，收取各项资料并进行数据整理，根据评价需求实地进行调研考察，最终根据指标体系，形成评价结果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详细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如下：

1.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该项目主要采用查阅相关文件政策、会计凭证等资料，采集项目资金支出情况、项目完成情况及项目成本构成等数据资料；并通过访谈、社会调查掌握具体情况，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根据项目的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设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资金使用情况检查方法及过程

进行实地调研，就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包括是否存在截留、挪用财政专项资金的情况；资金支付审批情况是否合规；资金支付所需材料是否齐备；是否存在擅自改变、扩大支出范围的情况；是否存在擅自提高支出标准、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根据调查结果显示，项目不存在资金截留、挪用的情况；资金用于规定的使用范围，资金使用合规。

4.问卷调查方法及过程

该项目问卷调查使用抽样的方式，对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抽取 60 名受益人员进行问卷调查。

5.实地调研的方法

项目评价组根据项目实施过程及指标评价需求判断，针对项目进行实地调研考察，并拍照形成图片印证材料。

6.撰写报告情况

项目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对收集的数据汇总和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在规定时间内上报阿克陶县财政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共设置绩效目标 26 个，实现目标 23 个，完成率 88.46%。项目决策指标共设置 6 个，满分指标 4 个，得分率 85.71%；项目过程指标共设置 5 个，满分指标 4 个，得分率 89.79%；项目产出指

标共设置 9 个, 满分指标 9 个, 得分率 100%;项目效益指标共设置 6 个, 满分指标 6 个, 得分率 100%。该项目组织比较规范, 目标完成情况总体较好, 实现了预期目标。最终评分结果为 96.06 分, 绩效评级为“优秀”。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

表 3-1: 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得分表

指标	1.项目决策类	2.项目过程类	3.项目产出类	4.项目效益类	合计分值
权重	21	19	20	40	100
得分	18	18.06	20	40	96.06
得分率	85.71%	95.05%	100%	100%	96.0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 权重分 21 分, 实际得分 18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1: 项目决策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权重	得分
A 决策 (21 分)	A1 项目立项 (8 分)	A11 立项依据	充分	5	5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合规	3	2
	A2 绩效目标 (7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4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3	3
	A3 资金投入 (6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4	2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2
			合计	21	18

满分指标:

(1) A11 立项依据指标:

①项目立项符合《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

年规划的建议》中脱贫攻坚的要求，得 1 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消除贫困、改善民生、逐步实现共同富裕”的总要求，得 1 分。

③该项目性质为农贸市场改造项目，与商信局“负责牵头组织全县农村和社会发展领域的科技进步工作,组织拟订科技促进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组织引导农业和社会发展领域的关键技术和成果示范,促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农村建设和社会建设。”的职责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

④该项目为扶贫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资金来源为扶贫发展资金，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 1 分。

⑤经查证部门决算公开报告，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项目不存在重复。得 1 分。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2)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该项目资金用于对阿克陶县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农贸市场进行提升改造，并新建凉棚 4 个，大门 2 个，进行地面硬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的建设。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加快推进贫困群众从农民到产业工人的转变，并调动广大村民的学习积极性，提高广大村民的创新意识和生产劳动技术水平，助力脱贫攻坚。项目实施后，受益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为 15 户，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数为 37 人，并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12.8 万元。”得 1 分。

②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绩效目标内容一致，得 1 分。

③该项目已设置项目效益指标“受益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为 15 户，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数为 37 人，并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12.8 万元”，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1 分。

④项目资金量与《绩效目标申报表》金额保持一致，得 1 分。

综上，该指标得 4 分。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3)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该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8 个，三级指标 20 个。得 1 分。

②该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 20 个，定量指标 14 个，定性指标 0 个，量化率达 100%。得 1 分。

③经对比，该项目的年度目标中描述：“新建凉棚 4 个，大门 2 个，进行地面硬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的建设”。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得 1 分。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4)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根据阿克陶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提前告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陶财扶[2019]12 号）文件，预算资金分配合理，依据充分，得 1 分。

②根据阿克陶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提前告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陶财扶[2019]12 号）文件；项目申请额度 200 万元，与批复额度相一致。得 1 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扣分指标:

(1)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

①经查证,阿克陶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向阿克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交《关于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扶贫就业基地提升改造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立项的申请》(陶商信字【2019】26号)和阿克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陶发改字【2020】34号)批准项目立项,核实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根据《脱贫攻坚项目启动通知书》(20AKT035-1),该项目通过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同意,并委托商信局实施,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③经查证,商信局未提供实施方案等项目前期资料,未进行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得0分。

该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2)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商信局未提供该项目各施工价格的概算资料,得0分。

②根据商信局与新疆昌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该项目内容新建凉棚4个,大门2个,进行地面硬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的建设与预算内容相匹配,得1分。

③经查证,商信局未提供相关施工单价的测算依据和标准,得0分。

④根据阿克陶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提前告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陶财扶[2019]12号)文件,该项目预算确定金额200万元,该项目工作内容包括新建凉棚4个,大门2个,进行地面

硬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的建设，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1 分。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 19 分，实际得分 17.75 分。各指标目标值和得分如下表所示：

表 4-2 项目决策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权重	得分
B 过程 (19 分)	B1 资金管理 (9 分)	B11 资金到位率	100%	4	4
		B12 预算执行率	100%	5	4.06
	B2 资金管理 (4 分)	B2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4
	B3 组织实施 (6 分)	B3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2
		B3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4	4
		合计：		19	18.06

满分指标：

（1）B11 资金到位率

根据阿克陶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提前告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陶财扶[2019]12 号）文件显示，该项目预算批复金额 200 万元；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00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200.00/200.00）×100%=100.00%。
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100.00%*4=4.00 分。。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2）B21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7) 8 号，得 1 分。

②根据《阿克陶县财政局扶贫资金报账提款申请单》；《财政直接支付凭证》，该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内容，汇总新疆昌鹏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开具的发票、合同等相关资金支付程序资料后提交至单位财务室，根据《财政直接支付凭证》，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直接付款到供应商单位。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得 1 分。

③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新建凉棚 4 个，大门 2 个，进行地面硬化及其他附属工程的建设，与该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一致，得 1 分。

④经查证《阿克陶县财政局扶贫资金报账提款申请单》《财政直接支付凭证》，该项目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假列支等情况，得 1 分。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3) B31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该项目已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项目单位制定了《阿克陶县商信局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和《项目监督检查制度》。得 1 分。

②经查上述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其内容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制定，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合法、合规、完整。得 1 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4) B32 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该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遵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项目管理办法（暂行）》（新扶贫领字（2017）39 号）、《项目监督检查制度》规定，得 1 分。

②经查证，该项目不存在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情况，得 1 分。

③经查证，该项目合同书、项目验收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验收报

告中明确验收时间，项目负责人，验收内容明细，明确指出相关技术规范是否符合要求，验收合格。得 1 分。

④根据现场勘察，该项目所需项目验收人员、财务人员、已根据实际需求落实到位，设备已到位，得 1 分。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扣分指标：

(1) B12 预算执行率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财政直接支付凭证》，该项目 2020 年实际支出 162.31 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62.31/200）×100%=81.20%。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81.20%×5=4.06 分。

综上，该指标得分为 4.06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 4 个三级指标和 9 个四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各指标目标值和得分如下表所示：

表 4-3 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权重	得分
C 产出 (20 分)	C1 产出数量 (6 分)	C11 新建凉棚数量 (座)	4	2	2
		C12 新建凉棚总面积 (平方米)	864	2	2
		C13 新建大门数量	2	2	2
	C2 产出质量 (3 分)	C21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3	3
	C3 产出时效 (7 分)	C31 开工时间	2020 年 3 月	2	2
		C32 完工时间	2020 年 6 月	2	2
		C33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权重	得分
	C4 产出成本 (4 分)	C41 新建凉棚补助标准 (元/平方米)	1400	2	2
		C42 其他附属工程费用 (万元)	≤82	2	2
	合 计:			20	20

满分指标:

(1) C11 新建凉棚数量 (座)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号),合同约定新建凉棚4座。根据《项目验收表》,实际验收合格凉棚4座,得2分。

综上,该指标得分2分。

(2) C12 新建凉棚总面积 (平方米)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号),合同约定新建凉棚总面积达到864平方米。根据《项目验收表》,实际验收凉棚总面积达到864平方米,得2分。

综上,该指标得分2分。

(3) C13 新建大门数量 (个)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号),合同约定新建大门2个。根据《项目验收表》,实际验收大门数量为2个,得2分。

综上,该指标得分2分。

(3) C21 项目验收合格率 (%)

根据《项目验收表》,确定项目验收合格率为100%,得3分。

综上,该指标得分3分。

(4) C31 开工时间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号),和施工日志,项

目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3 月。得 2 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5) C32 完工时间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号），和施工日志，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6 月。得 2 分。

综上，该指标得 2 分

(6) C33 项目完成及时率（%）

该项目应于 2020 年 6 月前完成验收工作，根据《项目验收表》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6 月 13 号验收完成。得 3 分。

综上，该指标得 3 分。

(7) C41 新建凉棚补助标准（元/平方米）

根据《建设项目概算表》，新建门面房补助标准为 1400 元/平方米。得 2 分。

综上，该指标得 2 分。

(8) C42 其他附属工程费用（万元）

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号），其他附属工程费用不超过 82 万元。根据《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其他附属工程未超过 82 万元，得 2 分。

综上，该指标得 2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 4 个 3 级指标和 6 个四级指标构成，权重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各指标值和得分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级指标	目标值	权重	得分
D 效益	D1 经济效益	D11 带动贫困人口全	≥12.8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级指标	目标值	权重	得分
(40 分)	指标 (10 分)	年总收入 (万元)			
	D2 社会效益 指标 (10 分)	D21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 (户)	15	5	5
		D22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人)	37	5	5
	D3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分)	D31 项目设计使用年限 (年)	≥15	10	10
	D4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10 分)	D41 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5	5
		D42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5	5
			合计:	40	40

满分指标:

(1) D11 带动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根据《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村资产收益项目后期跟踪调查表》，该项目带动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金额 12.8 万元，> 指标值 12.8 万元。得 10 分。

综上，该指标得 10 分。

(2) D21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

根据《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项目受益贫困户名单》显示，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为 15 户。得 5 分。

综上，该指标得 5 分。

(3) D22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根据《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项目受益贫困户名单》显示，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为 37 人。得 5 分。

综上，该指标得 5 分。

(4) D31 项目设计使用年限

根据《项目自评表》就业基地的正常使用年限大于 15 年, 即从 2020 年 6 月至 2035 年 6 月。得 10 分。

综上, 该指标得 10 分。

(5) D41 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

根据《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问卷调查》“您对该项目整体情况是否满意”问题中显示, 选择非常满意人数为 50 人, 选择比较满意人数为 10 人, 指标完成率= ζ 样本数 (“A.非常满意” 人数*1+选择 “B.满意” 人数*0.8+选择 “C.一般” *0.6+ “D.不满意” 人数*0.3+选择 “E.非常不满意” 人数*0) /总样本数×100%=
 $(50*1.0+10*0.8+0*0.6+0*0.3+0*0) /60*100\%=96.67\%$

综上, 该项目满分为 5 分, 得分 5 分

(6) D42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根据《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问卷调查》“您对该项目整体情况是否满意”显示, 选择非常满意人数为 50 人, 选择比较满意人数为 10 人, 指标完成率= ζ 样本数 (“A.非常满意” 人数*1+选择 “B.满意” 人数*0.8+选择 “C.一般” *0.6+ “D.不满意” 人数*0.3+选择 “E.非常不满意” 人数*0) /总样本数×100%=
 $(50*1.0+10*0.8+0*0.6+0*0.3+0*0) /96*100\%=96.67\%$

综上, 该项目满分为 10 分, 得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阿克陶县商信局高度重视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 对加马铁力可乡开展全面性调研、专题研究、多次核实确定等方式,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一

是编制《阿克陶县加马铁力可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加强项目组织领导，为项目实施提供制度保障。二是经政府招标，确定中标单位，为确保项目公开招标的规范和质量，由相关专业人员对项目质量进行把关。三是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由项目实施单位提出资金申请，按相关财政规定和程序报财政审批后支付

(二) 存在的问题

1、项目流程不完善

经本次调研，该项目未编制实施方案，预算的初步测算不准确，缺少测算依据、风险控制以及绩效事前评估。导致实际使用资金与预算金额出入较大。

2、项目资料缺失

经本次调研，该项目缺少各施工价格的概算资料。

六、有关建议

1、加强项目预算与计划的管理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文件要求“单位应当加强对政府采购业务预算与计划的管理。建立预算编制、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等部门或岗位之间的沟通协调机制。”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的预算编制过程中，充分做好市场调研、风险评估、和事前评估，做实测算相关依据，避免出现资金浪费，提供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2、加强对项目的管理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项目管理办法》（新扶贫领字（2017）39号）第三十九条规定：档案资料主要内容包括：项目库、项目立项申请、审查意见、实施方案文本、批复文件、

启动通知、招投标文件、合同协议、资金支付、公示公告、监督过程、竣工验收、后期管护措施等等。”

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的项目实施中加强项目管理，完善实施方案、监督过程，按照相关上述规定完善相关资料，做好扶贫项目档案管理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针对上述绩效评价报告结果提出结果应用建议如下：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为有效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效益性、效率性以及效益性，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单位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并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和“良好”的项目，建议根据政策制度，结合阿克陶县党委、阿克陶县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一般”的项目，项目实施单位应针对性提出整改措施，落实到位。本级财政部门在编制次年该预算单位同类型项目支出时，按比例扣减预算，具体扣减比例计算方式为： $(80 - \text{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得分}) / 100$ 。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项目，本级财政部门原则上不在次年预算中给予安排。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建议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由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向阿克陶县财政局行文报告，并附《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

（三）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

有关规定，由阿克陶县财政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附件 1：综合评价表

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综合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解释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A 决策 (21 分)	A1 项目立项(8 分)	A11 立项依据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充分	充分	5	5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合规	合规	3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解释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A2 绩效目标 (7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合理	合理	4	4
		A31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明确	明确	3	3
	A3 资金投入 (6 分)	A41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	科学	较科学	4	2
		A42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合理	合理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解释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B 过程 (19 分)	B1 资金管理 (9 分)	B11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00%	100%	4	4
		B12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00%	81.2%	5	4.06
	B2 资金管理 (4 分)	B21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合规	合规	4	4
	B3 组织实施 (6 分)	B3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健全	健全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解释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B3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有效	有效	4	4
C 产出 (20 分)	C1 产出数量	C11 新建凉棚数量 (座)	新建凉棚 4 座	新建凉棚 4 座	4	4	2	2
		C12 新建凉棚总面积 (平方米)	新建凉棚总面积达到 864 平方米	新建凉棚总面积达到 864 平方米	864	864	2	2
		C13 新建大门数量 (个)	新建 2 个大门	新建 2 个大门	2	2	2	2
	C2 产出质量	C21 项目验收合格率 (%)	凉棚及附属工程完成后的验收合格率	凉棚及附属工程完成后的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C3 产出时效	C31 开工时间	项目当年开工具体时间期限	项目当年开工具体时间期限	2020 年 3 月	2020 年 3 月	2	2
		C32 完工时间	项目当年完工具体时间期限	项目当年完工具体时间期限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6 月	2	2
		C33 项目完成及时率 (%)	凉棚及附属工程项目完成及时率	凉棚及附属工程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3
	C4 产出成本	C41 新建凉棚补助标准 (元/平方米)	新建凉棚补助标准为 1400 元/平方米	新建凉棚补助标准为 1400 元/平方米	1400	1400	2	2
		C42 其他附属工程费用 (万元)	其他附属工程费用不超过 82 万元	其他附属工程费用不超过 82 万元	≤82	82	2	2
	D 效益 (40 分)	D1 经济效益指标	D11 带动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万元)	该项目完成后带动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该项目完成后带动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12.8	12.8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解释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D2 社会效益指标	D21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户）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 15 户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 15 户	15	15	5	5
		D22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人）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37 人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37 人	37	37	5	5
	D3 可持续影响指标	D31 项目设计使用年限（年）	项目设计使用年限≥15 年	项目设计使用年限≥15 年	≥15	15	10	10
	D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D41 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	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95%	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95%	≥95%	95%	5	5
		D42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95%	项目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95%	≥95%	95%	5	5
				合计				96.06

附件 2：基础表

基础表 1：阿克陶县 2020 年加马铁力克乡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工期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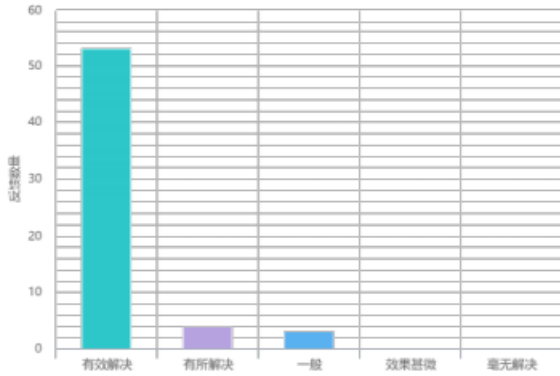
序号	涉及乡镇	实施方案计划工期	合同约定工期	实际开竣工时间	验收时间	投入使用时间
1	加马铁力克乡	2019 年 11 月-2020 年 3 月	2020 年 3 月 20 日-2020 年 6 月 17 日	2020 年 3 月 20 日-2020 年 6 月 10 日	2020 年 6 月 17 日	2020 年 7 月 11 日

附件 3：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阿克陶县2020年加马铁力克乡喀什博依村就业基地提升改造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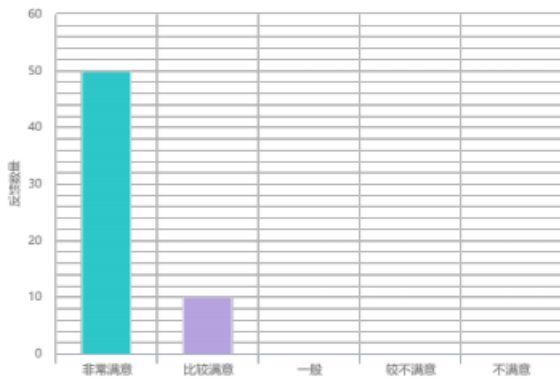
本项目的实施，是否有效解决您交易大棚的使用？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有效解决	53	88.3%
有所解决	4	6.7%
一般	3	5.0%
效果甚微	0	0.0%
毫无解决	0	0.0%

您对本项目实施的整体情况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50	83.3%
比较满意	10	16.7%
一般	0	0.0%



较不满意	0	0.0%
不满意	0	0.0%

附件 4：现场勘查照片



